

【名人寻踪】

康有为的青岛情缘

□戴永夏



▲青岛康有为故居

康有为曾因主张变法而名噪一时。在经历了一番激烈的社会动荡、流亡国外十六年以后，辛亥革命后回到国内，晚年大部分时间在碧水蓝天、红瓦绿树的青岛度过。他视青岛为“第二故乡”，在这里过着平静、安适的赋闲生活，以至死后也愿葬在这里，与崂山为伴，与蓝天碧水永处。

1923年5月，正是春暖花开时节，康有为偕友人一起来到青岛近郊的崂山游览。崂山不仅风景优美，而且是著名的道教胜地。崂山的道人早就仰慕这位尊道崇儒的著名学者。当康有为到太清宫游览时，老道长特意在官东的“翰林院”客屋里设道宴为他洗尘。一番盛情款待后，老道长提出请康有为题诗。此时康有为也心潮澎湃，诗兴大发，挥笔写下了一首66句、330字的《崂山》长诗：天上碧芙蓉，谁掷东海滨。青绿山水图，样本李将军。神仙排云出，高台照金银。芝旗与松盖，光景蕤五云……

这首诗字里行间都是对崂山风光、水色、奇峰、怪石、古木、异卉及建筑特色的赞

美，酣畅淋漓，如行云流水。再加上那道劲洒脱的书法，真是不可多得的艺术珍品。道人们按照原迹，将这首长诗逼真地刻在太清宫后面一块巨大的石壁上，其成为太清宫风景区最有价值的刻石之一。

1926年8月29日，康有为再次游崂山，又写下了三首咏崂山诗，从不同侧面赞颂了崂山的美丽壮观、历史悠久、风采迷人，为人们认识崂山留下了珍贵的历史资料。现存的太清宫诗碑，已成为崂山上的一道亮丽风景，吸引着众多国内外游人。1979年7月30日，时任国务院副总理的邓小平到太清宫游览时，曾仔细地观赏了这块诗碑，对康诗及其书法大加赞扬，并极富远见地指出：“太清宫有了这一块诗碑，两株奇花(指有500多年树龄的山茶花“绛雪”和一棵一年两次开花的木兰花)、三棵古树(指唐榆、汉柏和宋银杏树)，便可招来成千上万国内外游客，崂山的旅游业大有希望，大有发展……”如今崂山的巨大变化，印证了这位伟人的预见。

1924年，康有为在青岛买

下“提督楼”作为住宅，打算长期定居青岛，颐养天年。此后，他每年都来青岛住些日子。

在青岛，康有为除了经常跟为数不多的几个好友结伴游山玩水外，还常常独自到海边的礁石上垂钓。

从1924年开始，他的钓鱼兴趣越来越浓，垂钓的地方也越来越远。在一个秋高气爽的日子，他独自一人背着鱼竿，提着鱼篓，来到青岛近郊王家麦岛村南海边一块探进水中的椭圆形大礁石上。这里礁高、水深、浪小，是垂钓的理想之地。他放下鱼篓，鱼竿一挥，熟练地将鱼钩和垂线甩进远处水中。不多时，一条尺把长的金翅金鳞的大黄鱼便被钓了上来。他喜不自胜，从此便跟这块大礁石结下了不解之缘。每逢风和日丽的日子，他便到这里垂钓。天长日久，他跟附近渔村的渔民都熟悉了。当有人问他尊姓大名时，他总是笑着用带有浓重广东腔的普通话作答：“我姓康，您就叫我老康好了。”时间长了，人们不但见了面就叫他“老康”，连他经常垂钓的这块大礁石也被称作“老康石”了。

晚年的康有为，一心想长眠青岛，并特别留意为自己和亲属寻找一块死后安身的“风水宝地”。有一次，他在崂山太清宫听老道长讲起崂山的风水，说这崂山是“神窟仙宅”，当年唐玄宗曾派方士到崂山炼丹，并将崂山改名为“辅唐山”，还让方士为他在崂山寻找“风水宝地”；中国第一个女皇帝武则天，晚年也曾来崂山游览，看上了太清宫东面的一块“天子宝地”，想死后葬在这里，只是她回京后尚未来得及派人来修建，便一病不起，未

能如愿……老道长的话，进一步坚定了康有为在崂山寻找“风水宝地”的决心。

1926年春天，康有为到市郊去看望一个老朋友。车到李村时，他从车窗里看到南面不远处有一座小山，山上绿树郁郁葱葱，山下溪水清澈见底，山坡上鲜花五彩缤纷……放眼望去，恰似一只五彩的凤凰展翅欲飞。他从打柴人那里得知，这山叫凤凰山，又叫象耳山、枣棘山。于是他停下车来，用他所掌握的堪舆学知识，对这座小山进行了仔细观察：山西面高高的山峰像凤冠，山南面的道道长岭、条条山溪像凤身、凤尾，山南、山北两道余脉，如同凤凰的两个翅膀。山右“凤翅”下面，有一处林密草盛的凹地，北临大河，南靠“凤肚”，东倚高岭，西挨平川，这正是世上稀有的“风水宝地”！于是他用了高出市价两倍的价钱买下了这块山地。后来，他又选了个良辰吉日，在这块宝地上破土动工，为自己建造寿坟。

康有为死后，与他的幼女同葬在他生前为自己选定的这块墓地——青岛李村的象耳山墓地，墓前有“南海康先生之墓”的黑色大理石石碑和他的弟子刘海粟撰写并手书的《南海康公墓志铭》。该墓在“文革”期间遭到破坏。1985年10月27日，青岛市政府又将其迁葬于青岛浮山茅岭。这里背山面海，墓后有绿柏六株，象征戊戌变法六君子。墓前有刘海粟重新撰写的墓志铭。刘海粟在墓志铭中写道：“公生南海，归之黄海。吾从公兮上海，吾铭公兮历沧海。文章功业，彪炳千载！”可谓对这位近代史上的风云人物一生的高度概括。

【岁月留痕】

打水

□崔秋立

汉语真奇妙，有那么多同音同字而意思不同的词。打水之“打”，就是其一。打，《说文》曰：从手丁声，击也。打倒，打垮，打败，打翻在地，踏上一万只脚让他永世不得翻身，都可以理解。但打水、打饭、打酱油也用“打”，来龙去脉令人费解，没有点乾嘉“小学”的功底，恐怕说不清楚。

“打酱油”这个词现在很流行，但原本的过程，现在的年轻人无论如何也体会不到了。打酱油的前提是这酱油必须是散装的。那时也有成瓶的，摆在酱油铺的货架上，但比酱油缸里的散酱油贵几分钱，在那个年头，这就意味着少吃一个馒头、一根冰棍、一块咸菜，因而少有人买，家家户户都是“打”酱油。酱油瓶见底了，大人把孩子叫到跟前，塞上五分钱，遣去打酱油。孩子屁颠屁颠地跑到街头拐弯的小铺，把酱油瓶和钱递到柜台里，待售货员插上漏斗，拿一个小舀子从大缸里舀出来盛满，拿

回来交差。小时候我们都愿去打酱油，街头那高台阶的小铺，一股酱菜香，还有糖豆、山楂片这类小玩意儿，都让我们喜欢。没钱买，看看也好。

一条街就一个水龙头，称为水管子。上百户人家都得到这儿来“打水”。水管子一般设在街中心，算是“地标”。外来人打听人家，好心的街坊便会给他指路，在水管子东边或者西边，或者对过的胡同里。

打水是力气活，也是孩子们的技能和责任，无一例外。十来岁的孩子就开始给家里打水，用扁担挑，开始半桶，压得膀子生疼，得垫上个毛巾。再大点就满桶。我们这代人多数都个儿不高，有人分析是小时候被扁担压的。担上几年水，都练得一副铁肩膀，什么担子也敢挑。

下雨前，水管子前排起长龙。把水挑回家，倒满水缸才算踏实。雨还没下，已是满街的泥泞。

夏天，大人孩子光着脚穿凉鞋，塑料的，街上土又多，鞋里尽是污黑的汗泥，黏黏糊糊，很不爽。冲脚，便是快乐的事。打开水管子，连脚带鞋，哗哗地冲一阵，爽快很多。但不免浪费水，于是街道上就给水管子拧上一把锁，定时开放。钥匙由居委会主任掌控。主任是个大老婆子，嗓门大而凶，喊一声半街筒子都震撼，气场很大。大人孩子都怵她，孩子见了便跑，大人见了忙陪笑脸。好事坏事都干了不少，爱她恨她的都有。后来，她脑袋一歪，口吐白沫，救回来，半身不遂，再也说不出话。打她门

前过，常听见她着急，啊啊地怪叫。算不算报应，说不清楚。

在乡下，就得学会打井水。既是力气活也是技术活，需用巧劲。要使井绳离开水桶，又不能让它完全脱钩，拿捏好，一晃，咕咚一声，咕噜噜，灌满了。初学者，或心不灵巧，控制不好，便会把水桶掉到井底，得找家伙捞筒。有一个“先学蛤蟆后捞筒”的山东快书小段流传至今。我们知青点在章丘北边，离明水不远，水位很高。院里有口水井，井浅，不用辘轳，两米多的绳子，挂上筒，灌满水，三把两把就拽上来。有次到山区，看到几十米深的井，往井边上一站就晕，此时打水不仅需要技术、力气，还得有胆量。深深感受到“守数得深”之不易以及“妾心古井水”那种烈女终生不嫁的决心之大。

有的知青在农村好几年，其他农活还拿得起，就是不会打水，可见这活儿不简单，事事皆学问。幸而后来都装了压水机，算是半自来水，不必再弄个水桶晃悠着玩技术了。

工作后来到机关，也得打水，是打开水。

那时没有饮水机，也没有纯净水，单位烧茶炉。每天清晨，上班前两件事，擦地板、打开水。擦地板“性价比”很高，可以让更多的人看得见，于是大家来了后，拿起拖把，匆匆忙忙地把自己房间划拉几下，就上了走廊，然后再擦楼梯。这时不必着急，仔仔细细，从四楼一直擦到一楼，期望的是能让上班的领导和同事们看上一眼，夸上几句，不夸也值，

有勤恳工作的印象便蛮好。因此地板拖子成了抢手货，得提前至少半小时上班，来晚了绝对抢不着。再就是打水，除了满足自己办公室需要，也给领导捎着；见领导提着暖瓶打水，便不由分说地抢过来。当然，我隔壁的大姐，虽不是领导，但长得漂亮，倾国倾城，也就不必亲自打水，总有左邻右舍的人早早地把她屋里的暖瓶一起敛着，说是顺便，其实是有意帮她，怜香惜玉。和她一屋的小老弟也跟着沾光，等他们上班时，水早就打好了。

给领导打水，是人人想干的活儿。但可惜，这活儿包给了收发室。收发室俩人，工作繁忙杂乱，全机关的往来信件都打这过，每天得集中写信封、糊信封，装满几个旅行包往邮局送。更繁重的任务是给领导擦地打水。十来个领导的办公室，每屋俩暖瓶，再加上自己的、主任的，少说也得打二十几暖瓶。不容易。先前干这活儿的是位老兄，诚实憨厚，任劳任怨，且身材魁梧，大脚大手，一次可提八只暖瓶，几年如一日，满头大汗，一脸笑容。同志们都心疼，也都打心眼儿里敬佩。后来接任的一位小老弟就不行了，一个足够可爱的帅哥，脾气好，人缘好，但个头小，力气不行，一次提六只暖瓶也困难，加上正在追妞撩妹，睡得晚，早晨无精打采，提上几瓶水，便累得龇牙咧嘴、身歪肩斜，虽也吃苦耐劳，活儿没少干，也从未耽误领导喝水，但有前面的老兄比着，总让人觉得略逊一筹。

